

舟山群岛新区研究内参

2015年9月9日（第80期）

浙江舟山群岛新区研究中心 舟山市社科联 浙江海洋学院社科联

传真：0580—2551319 电子邮箱：czzc@zjou.edu.cn 网址：<http://czzc.zjou.edu.cn>

制定海洋基本法：对习近平海洋思想的深解

王翰灵

十八大报告提出海洋强国战略，并把海洋安全问题视为我国应高度关注的领域，但没有明确实现的路径，而习总书记对十八大关于海洋强国战略的更为深入而具体的阐述中反映的海洋思想，需要通过国家立法使其法律化并加以推行。

一、海洋基本法：一项紧迫的海洋战略的制度预置

具体地说，其主要规范应包括海洋的定位，比如海洋是国土的组成部分，海洋资源的权属，海洋发展、安全与国家长远发展战略乃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系等；海洋空间法律地位问题；海洋生态保护；海洋维权基本政策；我国对维护国际海上通道安全，国家管辖外海域，包括国际海底区域、公海及极地的权利和义务，包括资源的开发与保护，以及其他海洋合法权益，还有全球海洋管理问题，等等。海洋基本法还应包含对国家海洋政策和战略的宣示，反映国家基本海洋政策和战略；此外，还应规范海上武装力量活动等。

制定海洋基本法在一定程度上是战略预置，是建设海洋强国、维护国家海洋权益过程中避免或减少战略风险的重要保障。通过立法明确各有关部门及其领导的权责，有利于避免各部门之间的职能交叉及利益冲突；另一方面确立处理和解决国际海洋争端的原则和办法，有利于海洋维权，也有利于巩固和改善我国与有关国家的关系。

二、制定海洋基本法：深度落实习近平的海洋思想

（一）海洋基本法：弥补我国宪法和法律的不足

我国宪法没有关于海洋的明确规定，使一些有关的海洋立法缺乏宪法依据。我国宪法规定要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国家，海洋基本法可以把宪法的这一强国战略目标在海洋工作中贯彻落实，将海洋强国战略目标法定化，深入贯彻宪法的有关规定。现有的海洋专门立法中对许多问题没有或不宜做出规范，比如海洋与国家的关系等问题，宪法没有明确规定，单项法律也没有规定；又如，海洋资源环境开发与保护的问题，海洋经济发展与国家安全的关系等问题都无法在专项海洋立法中体现出来。对于海洋的基本体制问题，比如海上执法体制，国家海洋主管部门、外交部门与海军的关系没有理顺，出现了职能交叉与冲突，有些事情无人管，有些事情又争着管。我国有近二十项有关海洋的专门立法，但一些基本制度没有得到规定，存在的问题和缺陷无法解决。制定海洋基本法就可弥补此缺陷。

（二）制定海洋基本法：全面履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

我国是《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等一系列有关海洋的国际公约的缔约国。这些公约赋予我国诸多国际法权利和义务，但需转化为国内法，通过国内机制执行。比如，我国有权开发利用国际海底区域资源，而国际海底管理局要求开发国要有相应的国内立法，否则就不能行使国际法赋予的这项权利。这就需要进行相应的国内立法，而我国现有的海洋立法远未健全。

（三）制定海洋基本法：落实习总书记海洋维权思想

我国面临复杂而严峻的领土主权和海洋划界争端，亟需从立法上确立相应的法律制度，包括处理和解决海洋争端的法律原则和方法。日本和越南都在与我海洋争端加剧时颁布海洋基本法，有针对我国的明显意图。如我无基本法支撑，一些专项法律，如巡航法就无法律依据，海洋维权会长期被动，而周边国家会依其既定海洋战略和法律对我稳扎稳打。我国亟需通过立法，以法律对法律，行动对行动，维护国家领土主权及海洋权益。

（四）制定海洋基本法：促进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

海洋基本法涉及海洋管理体制，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海洋经济及国际海洋合作等重要问题，有关法律制度的确立无疑是有利于习总书记提出的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

（五）制定海洋基本法：落实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举措

由于没有海洋基本法，一些重要的基本海洋法律制度没有确立，长期以来我国众多涉海部门各自为政，有关立法相互冲突，执法效果不彰或执行难。海洋立法和执法工作一直是国家法治建设的一块短板。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提出包括“全面依法治国”在内的“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我们在包括海洋事业等各行各业工作中贯彻落实。在此形势下，制定海洋基本法，建立、健全海洋立法和执法，依法治海，就显得非常重要而紧迫。

总之，海洋基本法将习近平海洋思想及十八大报告中中国共产党关于建设海洋强国的意志法律化，变成全国人民的意志，有利于提高全民海洋意识，动员全国人民努力建设海洋强国。

（责任编辑：王建友）